

# 农业·农村

## 综 述

**【概况】** 2016年,绍兴市各有关部门贯彻实施中央、省、市农业农村工作决策部署,着力推进改革赋权、转型强农、治水美村、惠民增收、依法治村,全市“三农”发展保持平稳向好态势,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全市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7744元,居全省第五位,同比增长8.2%,增幅高于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0.6个百分点。全市农业总产值达到320.705亿元,同比增长2.3%;实现农业增加值211.77亿元,同比增长2.2%。全市有农村劳动力247.19万人,比2015年减少2.89万人,减幅为1.16%,其中从事农业生产的人员55.92万人,比2015年增加1万人,增幅为1.8%。

发展品质农业。绍兴市粮食生产继续保持稳定,粮食播种面积为14.62万公顷,总产量约95万吨,新建成粮食生产功能区8540公顷。诸暨市山下湖镇实施的早稻高产创建万亩示范方平均亩产达713.84千克,其中攻关田最高亩产为747.85千克,均打破“浙江省农业之最”纪录。农业园区建设深入推进,全市104个投资超过100万元的农业产业项目全年完成投资13.1亿元,柯

桥南部茶叶产业集聚区、上虞区丁宅四季仙果和诸暨同山水果被列为第一批省级特色农业强镇创建对象,嵊州市车架湖坂、上虞区丰惠镇现代农业示范区被列为浙江省区域性现代生态循环农业示范项目,25家省级美丽生态牧场全部通过验收。积极培育壮大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全市拥有省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46家、市级198家,新增工商登记注册的家庭农场410家、农民专业合作社185家。加大农业污染防治力度,全市398家规模生猪养殖场通过环保、农业达标验收,176家规模水禽场完成治理,生猪散养户治理全部完成,柯桥、上虞、诸暨、嵊州等区(市)存栏量超过500头的规模猪场全面完成智能化监管平台的建设。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各类农产品抽检合格率达99.4%。

促进农村经济多元发展。积极推进“电子商务进万村”工程,新增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762个,创建电子商务专业村42个。持续加大“金融支农”力度,增加对低收入农户和经济薄弱村的扶持,将符合条件的项目全面纳入申报范围,放贷9.4亿元,同比增长36.23%。深化茶叶、蔬菜等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其中茶叶气象

指数保险试点、菜篮子基地叶菜成本价格保险投保近2000公顷,有效减轻农民因灾损失。

提高农村公共服务水平。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626.67公顷,新增农村饮用水提质增效受益人口9.71万人。改造提升乡村公路615千米。完成平原绿化1400公顷,种植珍贵树木152.64万株,创建森林城镇6个、森林村庄50个。气象防灾减灾标准化建设“全覆盖县”建设总进度达85%。推进城乡公共服务共享,标准化学校创建率达97%,继续实施民工子女“入学绿卡”制度。推进“双下沉、两提升”(“人才下沉、资源下沉”和“服务能力提升、服务效率提升”),累计建成医联体36个、村卫生室(农村社区卫生服务站)1669家,乡村卫生服务紧密型一体化管理率达95%。加快城乡低保标准统筹步伐,除嵊州市外,其他各县(市、区)均已完成城乡低保统筹调标,其中市区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10%和21.6%,统一提高至693元,诸暨市和新昌县分别为693元、673元,至年末,全市有低保对象59490人,占比为1.34%。加强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新建农村文化礼堂120家,累计建成519家,并已启动全市首批14个文明集镇的创建。

(市农办、市农业局提供)

表4-1 2016年绍兴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单位:万元

指标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3174403	223961	525770	734847	805863	576093	307869
1. 农业	2076936	133513	340494	462500	476739	417735	245955
2. 林业	279175	7238	46385	43841	100883	51710	29118
3. 牧业	452158	26254	81664	94996	127561	97720	23963
4. 渔业	339837	54520	53664	125627	95102	6050	4874
5. 农林牧渔服务业	26297	2436	3563	7883	5578	2878	3959

(市统计局提供)

表4-2 2016年绍兴市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单位:万元

指标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2095649	137890	358919	460664	524241	388287	225648
1. 农业	1421304	91263	233357	284938	318973	302451	190322
2. 林业	209087	5315	35416	32788	76372	36759	22437
3. 牧业	221341	17463	46863	50112	55722	42870	8311
4. 渔业	224841	22581	41808	85748	67714	3995	2995
5. 农林牧渔服务业	19076	1268	1475	7078	5460	2212	1583

(市统计局提供)

## 新农村建设

**【概况】** 2016年,绍兴市围绕“建设生态绍兴、共享品质生活”的总体目标,把建设美丽乡村、增加农民收入、深化农村改革作为重中之重的工作,扎实推进全市新农村建设工作。全面完成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规划保留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全覆盖。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开展,实施村容村貌美化专项整治行动,启动市级首批美丽乡村景观带建设,继续组织“美丽乡村”四级联创。加强历史文化村落保护与利用,发展乡村旅游。实施经济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奔小康工程,全面完成“4600”脱贫巩固任务。开展确权赋权改革,推动农村产权交易,深化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实施“金融支农”服务。改革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开展农民培训,成立“为农服务”专家团。

**【治理农村生活污水】** 2016年,绍兴市完成342个村的生活污水治理,新增受益农户15.39万户,投入建设资金约15.27亿元,至此,全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规划保留村生活污水治理实现全覆盖。对37个2013年以前完成治理的建制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提标改造,至年底全部完成改造。在越城区东浦镇赏枋村试点成功的基础上,市委出台《越城区行政区域规划非保留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二年行动计划(2016—2017年)》,在全省率先开展规划非保留村的治理,对计划2019年及以后拆迁的66个规划非保留村(越城区63个、上虞区3个),因地制宜采取临时性治理措施,至年末,有42个村完工,其余村预计2017年可全面完成。绍兴市开展规划非保留村生活污水治理的做法得到浙江省治水办的肯定,并在全省推广。建立以“五位一体”的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体系,探索并大力推行以国有水务集团为第三方主体的运营维护管理

模式。嵊州市将采用中科院高负荷地下渗滤污水处理复合技术,170个村的处理终端全部委托中科院广州地球化学研究所管理,形成了“国有科研机构合作服务”的模式。至6月末,全市2014年、2015年的已治理村全部完成运营维护权限移交。

**【整治村容村貌】** 2016年,绍兴市借助开展优化发展环境“八大行动”(包括违法建筑大整治行动、污泥浊水大整治行动、安全隐患大整治行动、经济秩序大整治行动、社会治安大整治行动、法治环境大提升行动、基层治理大提升行动、城乡面貌大整治行动)的契机,把村容村貌美化专项整治行动作为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的基础性工作,以农村乱堆乱放、垃圾乱丢、乱贴乱画、厕所脏臭、道路破损、绿化缺损六类问题为重点,出台整治考核标准,覆盖所有行政村,严格实行“清单式”管理,实施“挂牌”整改、“销号”制度,通过市、县、镇、村“四级”上下联动、加大投入、强化



督查、营造氛围,推动整治行动深入开展,整改问题4.37万个,培育了一批样板镇村。在加强整治的同时,鼓励和引导各地巩固整治成果,因地制宜发展特色农业和乡村旅游业,努力实现环境改善与产业发展双赢。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 2016年,绍兴市25个省级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资源化试点村全部完成站房建设,设备购置到位并全部投用。以市县住建部门为主管部门,建立城乡生活垃圾处理和分类一体化管理体制,推进面上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因地制宜选择厨余垃圾集中处理、有机垃圾高速发酵、太阳能堆肥、沼气厌氧发酵、波卡西桶堆肥等处置模式。至年末,全市有1029个行政村开展垃圾分类。

**【深化“美丽乡村”四级联创】** 2016年,在继续推进省级先进县创建的同时,绍兴市所有县(市、区)均启动省级示范县创建工作,开展省级“美丽乡村”示范县、“美丽乡村”示范镇(乡、街道)、特色精品村以及“美丽农家”创建活动。全市9个镇(乡)、28个村分别被评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镇(乡)、特色精品村,8人被评为省美丽乡村建设突出贡献者,19个镇(乡)、31个村创建成市级示范镇(乡)、特色精品村。启动市级首批“美丽乡村”景观带建设。至年末,完成投资12.39亿元,绿化160.47公顷,拆违17.5万平方米,建设小品节点209处,改造道路204千米。

**【加强历史文化村落保护与利用】** 2016年,绍兴市推进入选浙江省第二批和第三批历史文化村落保护利用名单的8个重点村、41个一般村的



嵊州市下王镇石舍村的火山节理为中国四大火山节理奇观之一,成为当地农村休闲旅游的金字招牌(张亮宗摄)

保护利用工程建设,其中第二批保护利用工程已全面完工。入选第四批名单的2个重点村、23个一般村完成保护利用规划或方案的制定,并推荐申报了第五批省级历史文化村落。年内,全市完成顶瓦修补2.89万平方米,改造立面5.83万平方米,修复构件1419个,修复古道16.1千米。

**【发展乡村旅游】** 2016年,绍兴市推动农家乐提升质量、打造特色,创建省级集聚村6个,省级特色点11个,四星和五星级经营点(户)16家,市级精品示范区2个,市级特色小镇(乡)4个,市级特色村15个;发展乡村旅游,创建特色小村12个、市级特色点14个、三星级经营点(户)92家;命名首批职工疗休养基地32家。全市乡村接待游客1831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19.5亿元,带动销售农产品6.03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4.4%、22.8%和19.2%。

**【实施经济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奔小康工程】** 2016年,绍兴市通过产业

开发、就业创业、结对帮扶等途径,支持经济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提高生活水平。全市推出不同层次的帮扶项目451个,投入资金2.15亿元(其中财政补助资金8350万元)。年内,全市经济薄弱村的平均集体经济收入同比增长11.6%;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达10611元,同比增长18.5%,比全市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10.3个百分点;集体经济年收入不足10万元且经营性收入不足5万元的经济薄弱村从177个减少到37个。全面完成“4600”脱贫巩固任务,1071户“4600”帮扶对象中,435户纳入低保,247户通过督促子女尽孝帮扶脱贫,158户通过就业增收脱贫,132户通过产业帮扶脱贫,99户通过镇村帮扶和结对慰问的方式脱贫。

**【推进农权制度改革】** 2016年,绍兴市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农村集体股权质押贷款和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试点等涉农改革,在实

践中创新农业体制机制。已有1913个行政村开展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已实际测绘面积90733.79公顷,占全市应测绘承包地总面积的86.8%。深化农村集体资产股份制改革,2427个应改村(社区)中累计已有2425个村(社区)完成股改。创新农村金融体制机制,作为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国家级试点的嵊州市累计发放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1.68亿元,年末余额达到1.51亿元,同比新增1.48亿元,增量居浙江省10个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县(市、区)首位;柯桥区、诸暨市、越城区三个农村集体股权质押贷款试点地区发放贷款3510万元。全市累计消除“并村不并账”的行政村135个,消除率为100%。深化茶叶、蔬菜等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其中茶叶气象指数保险试点、菜篮子基地叶菜成本价格保险投保面积近2000公顷。鼓励和支持农村产权交易。市委印发《绍兴市农村产权交易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对所有在该市开展的农村产权交易活动进行规范。全市县乡两级农村产权交易平台有工作人员140人,其中专职78人。全年完成交易975宗,交易额2.38亿元;累计完成交易1809宗,交易额5.29亿元。

**【创新“金融支农”服务】**2016年,绍兴市加大金融支持“三农”政策的宣传力度,完善资金奖励和补偿细则,发挥金融对农民增收、“美丽乡村”建设、现代农业发展的支持作用。全年落实金融支持“三农”项目382个,发放贷款9.4亿元。其中,低收入农户创业贷款项目44个,发放贷款364万元;带动农民增收项目279个,发放贷款4.9亿元;“美丽乡

村”建设项目21个,发放贷款3.4亿元;促进现代农业发展项目38个,发放贷款1.08亿元。

**【深化农民合作经济组织改革】**2016年,绍兴市委出台《关于加快“三位一体”(“三位一体”即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建设的意见》,全面推进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的改革。继续深化上虞区、诸暨市两个省级试点。上虞区划转职能6项,获得委托行使职能3项,新建农合联生产服务中心,发放涉农贷款348笔5.33亿元;诸暨市成立资金互助会11家,建立村级综合服务社17家,建立农村电商集聚区10个。市、县、乡三级农合联实现全覆盖。

**【开展农民培训】**2016年,绍兴市以创业人才、健康养老产业从业人员、地方特色品牌、婚姻家庭辅导员、“村邮乐购”和产业领军人才为重点,培训农民9.65万人,职业资格证书获得率达84.7%。其中,培训农村实用人才1.49万人,培训农村电子商务人才3916人,培训乡村旅游从业人员2202人,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20601人。市政府将养老护理列为农民技能比武项目,优胜选手可获得人力社保部门核发的技师职业资格证书。嵊州市成立小笼包行业协会,与绍兴市农民学院(校)合作制定了嵊州小笼包的行业标准和技术标准,开设中式面点师培训班15期,培训600余人。市农办与市妇联联合制定《婚姻家庭辅导员专项能力培训三年行动计划》,提出到2019年末,完成全市所有村(社区)基层婚姻家庭辅导员专项能力培训、每个村(社区)配备2~5名婚姻家庭辅导

员的总目标。

**【成立“为农服务”专家团】**2016年6月,市委办印发《关于组建为农服务专家团的通知》,随后,市农办等10个市级部门分别牵头组建“为农服务”专家团,每个专家团下设若干专业服务小组。专家团成员均为“三农”领域专家、行业骨干和乡土人才,合计206名,其中获高级职称者77名。年内,全市“为农服务”专家团组织成员879人次,分赴6个县(市、区),提供小镇规划、乡村旅游项目建设、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农产品养殖、乡村交通建设等方面指导服务269批次。(市农办提供)

## 种植业

**【概况】**2016年,绍兴市种植业(含粮食作物、油料作物、棉花、甘蔗、生麻、烟草、中药材、蔬菜、食用菌、花卉园艺、茶桑果等)实现产值209.29亿元,同比增长2.8%,其中粮食作物产值34.08亿元,同比增长1.9%。全市新增“菜篮子”基地69.33公顷,其中蔬菜基地55.6公顷,占比为80.2%。提升改造蔬菜基地108公顷。重点建设“富盛镇新农风生态蔬菜基地”市级菜篮子项目,规划建设面积24.67公顷,计划投资853.2万元。重点扶持粮食生产适度规模经营,鼓励种植早稻,耕地地力保护,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和社会化服务,绿色高产高效创建示范等,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市区发放规模种粮和早稻种植补贴1281.51万元,兑现发放粮食高产创建以奖代补资金50.2万元,统防统治整建制服务奖励及补贴资金17.17万元。



表4-3 2016年绍兴市农作物产量

单位:吨

指标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一、粮食作物合计	955062	70295	114087	250245	300165	161010	59260
1. 谷物	827319	68745	103853	228825	255895	127782	42219
(1) 稻谷	714676	64456	90155	191951	225140	109464	33510
①早稻	135732	15286	17168	59830	33689	9759	—
②晚稻及单季稻	578944	49170	72987	132121	191451	99705	33510
# 单季稻	447093	36518	59562	67249	158656	91598	33510
连作晚稻	131851	12652	13425	64872	32795	8107	—
(2) 小麦	39648	3944	4714	18858	7018	3467	1647
(3) 大麦	1194	46	364	317	241	165	61
(4) 玉米	57504	292	8403	15152	16206	10961	6490
(5) 其他谷物	14297	7	217	2547	7290	3725	511
2. 豆类	47875	630	3975	14913	12732	10892	4733
(1) 大豆	35425	319	3063	11412	8279	9256	3096
(2) 蚕(豌)豆	8345	210	587	2160	3309	1190	889
(3) 杂豆	4105	101	325	1341	1144	446	748
3. 番薯及马铃薯	79868	920	6259	6507	31538	22336	12308
二、油料	45509	2886	5274	12870	7909	7079	9491
1. 油菜籽	34476	2649	4845	11218	5584	4092	6088
2. 花生	10092	132	397	1366	2032	2847	3318
3. 芝麻	912	105	32	282	280	128	85
三、棉花(皮棉)	1107	57	54	675	18	135	168
四、麻类	97	—	—	—	—	97	—
五、甘蔗	33273	5393	408	4304	15729	6943	496
六、烟叶	836	—	—	—	—	310	526
七、药材类	11793	—	724	467	1146	7853	1603
八、蔬菜	1787469	139430	388051	593449	159516	337327	169696
九、食用菌	5550	—	—	61	406	5000	83
十、果用瓜	323134	24348	45221	92311	78556	66531	16167
1. 西瓜	273173	20614	39374	79262	61363	56880	15680
2. 甜瓜	16910	426	1694	4893	5910	3700	287
3. 草莓	12770	342	870	809	9121	1501	127
4. 其他	20281	2966	3283	7347	2162	4450	73

(市统计局提供)

**【粮食】** 2016年,绍兴市粮食播种面积为14.62万公顷,其中春粮1.97万公顷、早稻1.99万公顷、晚稻7.40万公顷。旱粮播种面积为5.23万公顷,其中小麦1.02万公顷。山稻成为早粮生产一大亮点,新增种植面积800公顷。粮食总产量为95.48万吨,早稻平均亩产455千克。建成省级早粮基地5个,总面积55.47公顷,市级早粮基地2个,总面积7.67公顷。创建万亩高产示范片12个,总面积8620公顷;创建千亩高产示范片34个,总面积2700公顷;创建省级早粮百亩高产示范方3个;诸暨市被列为全国粮

食高产创建整建制试点县(市)。诸暨市山下湖镇新桔城村早稻高产创建百亩示范方平均亩产达713.84千克,攻关田最高亩产达747.85千克,两项指标均打破浙江省农业吉尼斯早稻百亩方和攻关田纪录。全市粮食生产各主要指标均处于浙江省前列,诸暨市和上虞区分别获浙江省第二届“河姆渡杯”粮食生产先进金奖和铜奖。全市建成粮食生产功能区9273.38公顷,其中,越城区513.14公顷,柯桥区1402.73公顷,上虞区1983.08公顷,诸暨市3167.82公顷,嵊州市1624.74公顷,新昌县582.14公顷。

**【蔬菜】** 2016年,绍兴市继续围绕“保供应、保安全、促增收”的目标发展蔬菜产业,落实产业扶持政策,着力促进叶菜生产,重视冬季蔬菜育苗和生产,推进“机器换人”。蔬菜生产出现“两减一稳”,即种植面积6.15万公顷,同比减少3.9%;总产量182万吨,同比减少2.6%;总产值35.25亿元,保持基本稳定。其中西瓜、甜瓜种植面积5320公顷,同比减少5.22%;总产量18.42万吨,同比增加10.15%。榨菜、芥菜这两种主要加工蔬菜总种植面积2920公顷,种植面积减少、总产量降低、产值略有

增长。订单加工蔬菜效益较好。年内蔬菜价格波动较大。第一季度受极端寒潮影响,露地蔬菜冻害严重,产量下降,蔬菜价格偏高。但第二季度大棚瓠瓜、南瓜等当地主要蔬菜集中上市,产地批发价较2015年低,且四月阴雨天气较多,产量不高,产值下降。入秋后蔬菜价格较往年上涨明显,如芹菜、小辣椒等价格高位运行。全年总体菜价波动较往年明显,芹菜、菜薹等个别蔬菜达到历史最高价位。叶菜成本价格保险投保时间扩展至全年,品种目标中增加“菜薹”,全年累计投保面积达769.65公顷次,总保费184.36万元,投保面积是2015年淡季的2.94倍。

**【水果】** 2016年,绍兴市水果产量和产值均比2015年减少。各类水果种植面积2.07万公顷,同比减少0.63%。其中投产面积1.65万公顷,同比减少6.77%;设施栽培面积3453.35公顷,同比增长24.2%。受寒潮、高温干旱等气象灾害影响,水果总产量17.54万吨,同比减少22.7%;总产值14.44亿元,同比减少6.23%。

**【茶叶】** 2016年,绍兴市茶叶总产量为3.96万吨,同比减少3.09%;总

产值23.23亿元,与2015年基本持平。其中名优茶产量1.2万吨,产值19.75亿元,同比分别减少0.64%和2.32%。茶叶低温气象指数保险参保面积为1173公顷,比2015年增加335.47公顷,试点区域涵盖全市6个县(市、区),合计为107户茶农提供约2640万元的风险保障。在全省首次明确“美丽茶园”的建设要求和评选标准,制定发布《绍兴市美丽茶园评选标准和2016年度绍兴市美丽茶园验收办法的通知》。对2016年度绍兴市美丽茶园申报点进行了验收,共有绍兴御茶村茶业有限公司、绍兴印山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绍兴市天香茶叶有限公司、新昌县大明有机茶业发展有限公司、新昌县雪溪茶业有限公司、嵊州市泉岗名茶开发有限公司、嵊州市思进有机茶专业合作社、嵊州市明山茶场茶叶专业合作社、浙江十里坪旅游文化有限公司、浙江省诸暨绿剑茶业有限公司、诸暨市兰香剑茗茶业有限公司等11家单位获得“绍兴市美丽茶园”称号。

**【花卉】** 2016年,绍兴市花卉(指切花切叶、盆栽、药用、草坪等,不包括林业口径的观赏苗木)种植面积1333公顷,产值2.1亿元。其中切

花切叶类种植面积933公顷,销售额0.97亿元,同比分别减少2.9%和6.2%;盆栽植物类种植面积133公顷,销售额0.52亿元,与2015年相比,种植面积减少30.3%,但销量增长31.5%,产值增长27.1%;药用花卉(主要是铁皮石斛)种植面积104公顷,销售量1.32万千克,产值6413万元,平均价格比往年跌三四成。

**【作物品种培训与引种】** 2016年,绍兴市引进“山东鲍芹”芹菜、“浙鲜豆8号”毛豆和“六福”快菜等蔬菜新品种12个,示范“甬砧”多个瓜类嫁接砧木新品种。引进瓠瓜嫁接苗110万株和茄子嫁接苗1万株等,弥补规模化育苗短板,并基本解决瓜类枯萎病危害。发布主导品种19个,其中,早稻品种有中早39、中嘉早17、金早47、甬粳15、温926,常规晚稻品种有秀水134、嘉禾218、嘉58、宁88、绍糯9714,杂交晚稻品种有中浙优8号、甬优1540、春优84、中浙优1号、甬优538、甬优15、甬优12、深两优5814、甬优9号。供应早稻主导品种43.5万千克,常规晚稻主导品种33.1万千克,杂交稻主导品种43.5万千克。储备种子122.55万千克,动用6万千克。

表4-4 2016年绍兴市农作物主导品种种植面积

单位:公顷

作物	主导品种	单季种植面积	连晚种植面积	小计	合计	
水稻	早籼稻	中早 39	10673	—	10673	22847
		中嘉早 17	2960	—	2960	
		金早 47	4800	—	4800	
		甬粳 15	4413	—	4413	
	杂交晚稻	甬优 538	6413	—	6413	38540
		甬优 12	2493	—	2493	
		春优 84	2493	—	2493	
		甬优 9 号	3633	173	3807	
		甬优 15	3187	100	3287	
		甬优 1540	3173	—	3173	
		嘉优 5 号	320	—	320	
	常规晚稻	宁 88	2460	5020	7480	

续表

作物		主导品种	单季种植面积	连晚种植面积	小计	合计
水稻	常规晚稻	秀水 134	5120	667	5787	
		绍糯 9714	3287	—	3287	
油菜		浙油 50	—	—	2553	12473
		浙大 619	—	—	4833	
		浙油 51	—	—	3740	
		浙大 622	—	—	967	
		中双 11	—	—	380	
小麦		扬麦 12	—	—	1200	3140
		扬麦 18	—	—	173	
		扬麦 20	—	—	1767	

**【发展绿色种植】** 2016年,绍兴市农业管理部门在市区蔬菜基地推广应用普尊、家保福、露娜森、银法利等10个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并制定相应的财政补贴政策。在全市推广蔬菜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维修太阳能杀虫灯86套,引进性诱剂8000多支、色板5万张,新引进应用捕食螨。在越城区重点开展新型肥料试验示范,建设2个百亩示范方,面积17公顷,对4个新型肥料进行对比试验。诸暨市、新昌县和上虞区被列为省级植物保护统防统治整建制与绿色防控融合试点,越城区鉴湖镇王家蒨村被选作市本级试点,试点面积34.53公顷。全市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22.81万公顷次;推广商品有机肥5.8万吨,推广配方肥2.7万吨;减少不合理施用化肥2614.4吨。推广病虫害统防统治5.17万公顷,推广农药减量技术应用8.71万公顷,减少农药使用量301.3吨。

**【农业品种评比】** 2016年,绍兴市4个花卉产品获浙江省花卉展示展销会金奖,分别是浙江君泰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蝴蝶兰、柯桥创美园艺有限公司的杜鹃、上虞区悠游山城玫瑰园的树玫瑰和嵊州市崇仁花圃的马蹄莲;4个茶叶品牌获2016浙江绿茶博览会金奖,分别是

柯桥区茶叶产业协会的日铸茶、诸暨绿剑茶业有限公司的绿剑茶、嵊州市越乡名茶协会的越乡龙井、新昌县澄潭茶厂的大佛龙井等;3个葡萄产品在浙江省精品葡萄评比活动中获奖,其中,诸暨市润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纯禾”牌“金手指”葡萄获金奖,嵊州市七彩葡萄专业合作社的“绮彩”牌“金手指”葡萄和上虞区野藤葡萄研究所的“野藤”牌“夏黑”葡萄获银奖。

**【诸暨水稻叠盘暗出苗模式获全国推广】** 3月29日,全国农技中心在诸暨市山下湖镇新桔城水稻集中育秧中心召开全国水稻育秧现场观摩交流会,1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部分主产区农技推广部门代表70多人参加会议。会议内容之一即是观摩和推广水稻叠盘暗出苗“1+N”育秧模式。该模式是中国水稻研究所、浙江省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和诸暨市农业局专家联合攻关的成果,即由育秧中心完成育秧床土或基质准备,种子浸种消毒,催芽处理,流水线播种,温室内叠盘,保温保湿出苗等过程,将针状出苗秧连盘提供给用秧户,由用秧户在炼苗大棚或秧田完成后续育秧过程的“1个育秧中心+N个育秧点”的育秧模式。与此前的智能化育秧模式相比,叠盘暗出苗模

式的育秧能力提高6~8倍,育秧成本可降低15%,而且出苗整齐均匀,进一步提高了秧苗的质量。

(市农业局提供)

## 畜牧业

**【概况】** 2016年,绍兴市政府先后制定出台《绍兴市“十三五”品质农业发展规划》《关于加快发展品质农业的实施意见》《关于进一步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明确畜牧业发展的方向和目标。全市生猪存栏稳定在70万头左右,家禽饲养量控制在2000万只以内。所有保留场全部核定养殖最高数量,落实畜禽禁养限养区规定,确保畜牧业发展符合生态要求。进一步调整优化区域布局结构,重点壮大优质猪、绍兴鸭、浙系长毛兔种兔养殖业,适度发展奶牛、湖羊、蜜蜂等养殖业。全市年末存栏生猪73.09万头,存栏能繁母猪6.85万头,全年出栏生猪131.1万头;家禽年末存栏429.86万羽,全年出栏1202.17万羽;奶牛年末存栏2700头,全年产奶1.16万吨;羊年末存栏8.58万头,全年出栏7.47万头。肉类总产量为12.4万吨,禽蛋总产量为2.25万吨,实现畜牧业总产值39.58亿元,同比增加7.27%。

表4-5 2016年绍兴市畜牧业生产情况

指标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一、生猪(万头)							
1. 年末存栏头数(含未断奶小猪)	72.33	3.18	12.55	18.16	14.94	19.89	3.61
(1) 能繁殖的母猪	6.98	0.29	1.00	1.90	1.05	2.36	0.38
(2) 其他生猪	65.35	2.89	11.55	16.26	13.89	17.53	3.23
2. 年内肥猪出栏头数	166.10	7.40	27.68	33.74	49.68	41.32	6.28
3. 全年饲养量	238.43	10.58	40.23	51.90	64.62	61.21	9.89
二、牛(头)							
1. 年末存栏头数	9675	7	173	3040	2852	2829	774
# 良种及改良种乳牛	2847	—	—	2751	—	96	—
2. 年内牛出栏头数	13848	6	899	482	8638	3125	698
三、羊(万头)							
1. 年末存栏头数	10.69	1.23	0.92	2.04	3.47	2.57	0.46
2. 年内羊出栏头数	16.48	1.64	0.99	6.09	4.14	3.13	0.49
四、家禽(万只)							
1. 年末存栏羽数	612.47	10.82	49.11	52.50	270.61	208.25	21.18
(1) 肉禽	373.75	4.68	15.89	29.93	148.03	165.86	9.36
(2) 蛋禽	238.72	6.14	33.22	22.57	122.58	42.39	11.82
2. 年内出栏羽数	1390.11	29.91	178.32	215.82	549.35	392.54	24.17
(1) 鸡	732.18	8.80	58.82	61.63	219.73	365.66	17.54
(2) 鸭	616.05	16.18	112.31	142.13	315.81	23.45	6.17
(3) 鹅	41.88	4.93	7.19	12.06	13.81	3.43	0.46
五、兔(万只)							
1. 年末存栏只数	32.97	0.21	0.46	1.79	1.00	17.25	12.26
(1) 肉用兔	11.51	0.21	0.13	1.34	1.00	1.13	7.70
(2) 长毛兔	21.46	—	0.33	0.45	—	16.12	4.56
2. 年内出栏只数	38.04	0.85	0.41	3.70	1.79	15.32	15.97
六、养蜂年末箱数(箱)							
	55625	200	1809	6099	18257	19238	10022
七、畜禽产品产量							
1. 肉类产量(吨)	152632	6001	24852	28022	51100	36837	5820
(1) 猪肉	126189	5154	21660	23732	40713	30120	4810
(2) 牛肉	2195	1	250	71	1356	426	91
(3) 羊肉	2312	274	169	787	578	416	88
(4) 兔肉	1294	12	354	132	42	386	368
(5) 禽肉	20436	560	2395	3208	8408	5489	376
(6) 其他	206	—	24	92	3	—	87
2. 禽蛋产量(吨)	36185	398	6843	4106	18909	4469	1460
3. 蜂蜜产量(吨)	5414	1	148	2199	1310	1206	550
4. 蜂皇浆产量(千克)	175943	—	16533	8033	46372	84260	20745
5. 牛奶产量(吨)	13558	—	—	12002	—	1556	—
6. 兔毛产量(吨)	349	—	—	8	—	278	63

(市统计局提供)

【生猪养殖污染防治】2016年,绍兴市对存栏50头以上的规模养猪场实施“一场一策”治理,其中存栏500头以上的养猪场全面建成线上智能化防控平台,并与省级智慧畜牧业云平台对接;对存栏5~50头的散养户实施“一县一策”治理;对存栏5头以下的散养户开展生态整治(要求有养殖废弃物贮存桶、池或其他贮

存设施;有明确的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农牧结合用地;养殖废弃物不直排、偷排、漏排。不符合上述要求的散养户建议由当地政府清养或由环保部门处罚)。禁养区内的养猪场和限养区内不符合环保要求的规模养猪场一律予以清养关停,具备治理条件的规模养猪场须在限定时间内完成排泄物治理设施的建设。

保留的779家规模养猪场全部核定最高养殖数量,并通过农业、环保部门治理验收。

【水禽实现“离水旱养”】2016年,绍兴市对176家规模水禽场实施整治提升建设。其中,80家被清养关停;96家采用“养殖舍+运动场+人工水池”模式开展生态化治理,实现



“离水早养”。

**【推进农牧结合发展】** 2016年,绍兴市落实“农牧结合”配套用地约5.33万公顷,干粪全部用于种植业;除21家规模养猪场采用生物或工业化方法处理污水并纳管排放外,其余758家规模养猪场均采用农牧结合生态循环模式处理污水,全市畜禽排泄物综合利用率达到98.8%。

**【创建“美丽生态牧场”】** 5月,绍兴市启动市、县“美丽生态牧场”的创建工作,实行省、市、县三级联创。制定“美丽生态牧场”创建标准,对验收合格的市级“美丽生态牧场”给予4万元/家的奖励。出现了“林、果、蔬、渔”与牧业有机配套的浙江永宁弟兄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农牧内部循环并集生产、观光、休闲功能于一体的绍兴市一景生态乳业有限公司,园林建筑、绿化景观与生产设施相互融合的浙江宝仔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应用狐尾藻生物技术与工业化处理相结合的绍兴市上虞区祥盛农业有限公司等示范性养殖场,其中绍兴市一景生态乳业有限公司等3家养殖场入选“全省首批美丽生态牧场”名单。

**【培育新型市场主体】** 2016年,绍兴市出现一批如绍兴市八戒生猪产销专业合作社、诸暨市兆丰生猪产业合作社等生猪产销专业合作社,上虞区南山鹤鹑养殖专业合作社、绍兴一景生态乳业有限公司等产加销一体化生产企业。其中八戒生猪产销专业合作社的生猪饲养量占到全市生猪饲养量的60%以上。首届中国毛兔产业种业发展大会在嵊州市举办。

(市农业局提供)

## 农业监管与服务

**【概况】** 2016年,绍兴市政府相继出台《现代农业园区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进一步推进畜牧业转型升级的意见》《全面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快发展品质农业的实施意见》《绍兴市“十三五”品质农业发展规划》《开展打造整洁田园建设美丽农业行动》《加快发展品质茶业促进茶产业传承发展的若干意见》《推进美丽生态牧场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政策。加快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农村集体股权质押贷款和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试点等涉农改革,在实践中创新农业体制机制。深化茶叶、蔬菜等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其中茶叶气象指数保险试点、菜篮子基地叶菜成本价格保险投保面积近2000公顷。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开展“三大一严”专项行动,完善农产品产地追溯体系。推进农业园区土壤污染防治,全面启动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加强农业科研和技术推广,开展各类农业专业技术人员培育和农业从业人员培训。推动涉农信息服务、金融服务等服务业发展,构建现代农业产业发展的支撑体系。全市农业龙头企业申换(申领)绿色通行证9190张,节省费用16.63万元。

**【农业行政执法】** 2016年,绍兴市农业管理部门出动执法人员7952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3376个。查获各类假冒伪劣农资3.82万千克,涉案金额16.84万元;查处违法案件105起,结案100起,罚没36.84万元;受理举报投诉52件,调解农业生产事

故48起,赔偿农户损失35.9万元。开展“绿剑”春季、夏季、秋季专项执法检查行动,出动执法人员7279人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3275个,查处违法行为86起,立案79起,查获假冒伪劣农资32149千克,涉案金额9.019万元,罚没21.576万元。抽检农业投入品624批次,质量合格率为91.35%。对种植业农产品定量抽样检测2019批次,合格率为99.8%。

**【农产品质量监管】** 2016年,绍兴市开展“三大一严”(大抽检、大排查、大整治、严打击)专项行动,出动农业行政执法人员2.2万余人次,检查重点食用农产品种养殖基地5103家次,责令159家整改,整治重点风险隐患13个;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检查立案查处146起,办结142起,罚款45.93万元,向司法机关移送案件1起。建设农产品产地追溯体系。全市已建各类追溯点377家,其中县级以上农业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建立追溯点244家,建设率达到95.7%。诸暨市、上虞区、柯桥区通过“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县”验收。监测高风险隐患农产品。抽检各类农产品5818批次,合格率为99.5%。111个涉农乡镇运用快速检测方法检测农产品54382批次,合格率为99.3%。无公害农产品和绿色食品认证。新认证无公害农产品28个、绿色食品11个,新报绿色食品24个,上报续展绿色产品15个。全市有效期内的绿色食品73个,无公害农产品431个,有机食品66个,地理标志农产品11个,有效期内的“三品”(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产品)种植面积合计5.93万公顷。

**【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与处置】** 2016

年,绍兴市各县(市、区)均出台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处置实施办法,并全面启动回收处置工作。批准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归集企业6家,建立回收点586个,回收农药废弃包装物559.8吨,回收率为91%;处置533吨,处置率为123%。

**【农业园区土壤污染防治】**2016年,绍兴市建立现代农业园区土壤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印发现代农业园区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开展现状调查与成因分析,基本掌握土壤污染现状,完成《绍兴市现代农业园区土壤污染现状和初步成因分析报告》。根据省政府的指令,建设98个土壤污染常规监测点和62个综合监测点。2016年,新昌县作为省级农业“两区”土壤污染治理试点县先期开展土壤修复技术探索,已实施小区试验项目5个、大区示范项目1个。

**【农业科研与技术推广】**2016年,绍兴市实施浙江省蔬菜产业技术项目两个,分别是“蔬菜规模化嫁接育苗及特早熟栽培示范推广”和“黄瓜、番茄嫁接育苗新技术示范”。推广早稻早播早栽技术1.35万公顷、早育秧2.14万公顷、抛秧9226.71公顷、机械插秧3.23万公顷、水稻精确定量栽培3.71万公顷、“两壮两高”(壮秧、壮秆,高颖花量、高结实率)栽培2.03万公顷、基质育秧1.05万公顷、叠盘暗出苗技术1.25万公顷、集中育秧1.87万公顷,推广应用缓控释肥技术3620公顷。首次开展“秸秆发酵二氧化碳施肥”和“植物育苗和生长补光”等技术试验,加快推广“瓜类嫁接育苗及早熟栽培”“蔬菜病虫害综合防控”等新技术。示范应用“大棚王”拖拉机、多功能田园

管理机、蔬菜精量化直播机、蔬菜移栽机、脉冲式弥雾机和青贮铡草机等六大类十余种机型,实现翻耕、起垄、覆膜、播种、移栽、植保和蔬菜植株残体无害化处理等各个环节的机械化作业。

完成植保员、花卉园艺工、林木种苗工、果茶桑园艺工4个工种的职业技能鉴定技能和理论考核,555人报名,477人通过,合格率为86%。47人申报农业技术职称(21人申报农艺师,26人申报高级农艺师),其中,11人获农艺师资格,2人获兽医师资格,11人获高级农艺师资格。经全国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楼再鸣、祝剑波、孟瑜清、吴旭江、戴余有5人获推广研究员资格。

**【农技培训】**2016年,绍兴市农技推广总站组织开展农村技术培训121期,合计培训1.54万人次,发放技术资料6.58万份。其中,举办蔬菜技术培训班52次、现场会9期,培训菜农3374人次;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宣传33次,培训1600余人,发放宣传资料1.2万余份。5月末,市农业局与浙江大学农学院合作举办全省夏秋季速生叶菜轻简化技术现场观摩与技术研讨培训会,省内各市、重点县蔬菜站的业务站长和技术骨干以及相关市场主体(以农业合作社为主,也有农业企业)的负责人80余人参加。

**【农机服务】**2016年,绍兴市农业机械总动力达233.44万千瓦,同比增加0.26%。发放农机购置补贴资金4885.47万元,带动农机装备投入超过1.54亿元。新增农机装备超过11475台(套),受惠农户7547户。

制定出台《加快推进农业领域“机器换人”实施方案》,粮食生产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约78%。首次引进自走喷杆式喷雾机、茶园双边修剪机、秸秆捡拾打捆机、蔬菜播种机、多功能蔬菜田园管理机等5种高新农机。新建农机服务中心12家,完成3家综合农机服务中心提升建设,粮食收割社会化服务率超过75%。全市使用各级资金(不含县级追加补贴)4885.914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185.004万元,省补资金280.364万元,县补资金420.546万元。补贴机具11476台(套),受惠农户7548户。同时,市本级支持水稻机械化栽植,对采用全基质机械化育秧的给予每盘(标准秧盘)1.5元补贴,共发放补贴105万元。对购置稻麦直播机的给予购机额(播种部分)70%的补贴;对购置喷杆式喷雾机的给予购机额60%的补贴;对购置秸秆综合利用机械的给予购机额80%的补贴(以上补贴均含国家农机购置补贴)。开展农机政策性保险试点工作,给投保收割机、插秧机、烘干机的单位和个人补贴保费的60%。

年末,全市有耕作机械24066台,同比增长1.2%。其中大中型拖拉机2154台,同比增长18.3%;农用小型拖拉机12381台,同比增长6.3%;耕整机3873台,同比增长5.2%。有种植机械2988台,同比增长29.7%。其中播种机110台,同比增长0.9%;水稻种植机械2345台,同比增长32.1%(其中水稻插秧机2304台,同比增长33.1%)。有排灌机械67647台,同比下降0.4%。有植保机械18635台,与2015年基本持平,其中机动喷雾(粉)机15505架,同比增长2%。有收获机械31788台,同比下降7.5%,其中联合收割机2677

台,比2015年增加49台。有收获后处理机械57768台,比2015年减少196台,其中谷物烘干机1034台,同比增长26.25%。有茶叶机械246104台,同比增长1.8%。

**【农业信息服务】** 2016年,绍兴市以万村联网“季度之星”评选活动为抓手,开展优秀示范网站(万村联网优秀示范网站)创建工作,全市村级网站发布信息2.53万条。借助“浙江农民信箱”网站平台,提供高效和针对性的信息服务,发布买卖信息1601条、“每日一助”信息1390条。

**【参加农产品展会】** 1月,绍兴市新春农副产品大联展吸引了233家市内外优质农业企业、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参展,设置展位250个,参展产品涵盖粮油、蔬菜、牛奶、茶叶、水产、干果、腌腊食品等800余种。销售总额达4540万元,同比增长6.1%;日均销售908万元,日均人流量达到3万人次以上。

5月,绍兴市18家茶业企业参加浙江绿茶(西宁)博览会,其中,柯桥区茶叶产业协会的日铸茶、诸暨绿

剑茶业有限公司的绿剑茶、嵊州市越乡名茶协会的越乡龙井、新昌县澄潭茶厂的大佛龙井共4个产品获博览会金奖。

7月,绍兴市选送5个葡萄产品参加在嘉兴市举行的浙江省精品葡萄评比活动,其中,诸暨市润和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纯禾”牌“金手指”葡萄获金奖,嵊州市七彩葡萄专业合作社的“绮彩”牌“金手指”葡萄和上虞区野藤葡萄研究所的“野藤”牌“夏黑”葡萄获银奖。

11月,绍兴市116家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参加在杭州举办的浙江农业博览会,设立展位118个,参展产品涵盖粮油、蔬菜、牛奶、茶叶、水产、干果、腌腊食品等100多种农产品。销售额为488万元,同比增长10.9%。

**【农业金融服务】** 2016年,绍兴市区实施种粮大户贷款贴息扶持政策,对稻麦复种面积或一季旱粮种植面积超过3.33公顷的经营主体符合条件的粮食生产贷款,给予3%的贷款贴息。据此,为53户农户发放贷款贴息47.29万元。

嵊州市作为国家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试点,截至2016年末,共有13家银行参与试点,累计发放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抵押贷款1.68亿元。推进农村集体股权质押贷款试点,柯桥区、诸暨市、越城区3个试点为169户发放贷款3510万元。推进“并村不并账”工作,累计减少行政村135个。深化茶叶、蔬菜等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其中茶叶气象指数保险试点、菜篮子基地叶菜成本价格保险投保面积近2000公顷(为两项合计总数)。(市农业局提供)

## 渔 业

**【概况】** 2016年,绍兴市水产养殖面积1.88万公顷,另有稻田养殖面积5733.36公顷。全市水产品总产量10.98万吨,同比增长3.16%。渔业产值26.7亿元,同比增长2.63%。总产量中,养殖产量9.49万吨,同比增长2.58%。南美白对虾养殖面积大、产量大、产值大,为渔业优势主导产业,养殖面积5800公顷,产量2.17万吨,产值10.85亿元。

表4-6 2016年绍兴市水产品产量

单位:吨

指标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水产品总产量	109848	18232	19648	41345	23100	4670	2853
(一)海水产品产量	3084	2130	—	954	—	—	—
1.海洋捕捞	954	—	—	954	—	—	—
2.海水养殖	—	—	—	—	—	—	—
3.远洋渔业	2130	2130	—	—	—	—	—
(二)内陆水产品产量	106764	16102	19648	40391	23100	4670	2853
1.淡水捕捞	11863	4820	1550	4384	22	750	337
2.淡水养殖	94901	11282	18098	36007	23078	3920	2516
#青鱼	1715	1112	350	115	40	38	60
草鱼	7542	1231	1200	3217	1370	286	238
鲢鱼	18580	2920	3220	4325	6750	890	475
鳊鱼	13845	2465	2200	3394	4468	588	730
鲫鱼	13772	968	1400	5954	4565	540	345
鳊鲂	4612	966	1050	754	1470	244	128
鲤鱼	2227	216	200	336	900	447	128



续表

指标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鲈鱼	306	41	47	63	150	5	—
虾	24656	208	7242	16116	895	175	20
蟹	194	91	10	93	—	—	—
鳖	3228	515	630	708	800	540	35
珍珠	220	3	10	7	200	—	—
内陆水产品产量中:	106764	16102	19648	40391	23100	4670	2853
①鱼类	72770	11796	11387	22531	20390	3900	2766
②甲壳类	25540	559	7435	16414	900	200	32
③贝类	4138	3229	141	728	—	20	20
④其他类	4316	518	685	718	1810	550	35

(市统计局提供)

**【实施渔业转型“三大工程”】** 2016年,绍兴市实施养殖塘生态化改造、稻鱼共生轮作减排、划定和整治禁养限养区三大工程,促进渔民增收,改善养殖区及周边水体水质。完成2853.35公顷养殖塘生态化改造,开展养殖水原位循环利用试点,减少养殖尾水排放和水资源消耗。推广新型稻田养殖技术,实施稻鱼轮作、稻虾轮作,以及稻鳖共生、稻鳊共生、藕鳖共生等新型农作制度,全市推广稻鱼轮作共生955.34公顷。通过政策宣传、上门动员、协商拆除、集中整治等方式,推进禁养区内网箱、围栏、河蚌等清理工作,划定和整治1321.34公顷渔业禁养限养区。

**【渔业结构优化】** 2016年,绍兴市加强水产种业企业培育,着力构建新品种开发培育、繁殖、推广一体化的现代水产种业体系,省内首家以龟鳖为特色的水产种苗产业园在越城区皋埠镇建成投运,南美白对虾优质种苗自给率从2015年的30%提高至60%。控制养殖规模,发展设施养殖,促进产业提升,全年减少南美白对虾养殖面积333.34公顷以上,新增大棚设施养殖面积近100公顷。加强对地方名优特色产业的扶持,新昌县光唇鱼人工繁育技术和规模全省领先,年繁育量占全省80%以上。引

进养殖新品种南太湖一号杂交青虾、金昌鱼等,开发土著品种马口鱼、沙塘鳢等,养殖品种结构不断优化。

**【海洋捕捞】** 2016年,绍兴市有海洋捕捞船28艘,总功率361.54千瓦,分布在滨海新城和上虞区,作业区域为钱塘江绍兴段水域。全年海洋捕捞产量954吨,同比减少7.02%。捕捞品种包括甲壳类和鱼类、贝类,以蟹、虾、梭鱼、鲮鱼、贝类等为主,主要作业方式为张网、刺网和其他渔具捕捞。

**【淡水捕捞】** 截至2016年末,绍兴市已累计发放内陆水域渔业捕捞许可证1063本。全市有内陆机动捕捞渔船203艘,总功率361.54千瓦;有非机动捕捞渔船795艘;65位捕捞渔民依靠非渔船方式开展捕捞作业。捕捞区域为全市所有允许渔业捕捞生产的内陆公共水域。年内,全市淡水捕捞产量11863吨,同比增加9%。内陆捕捞品种以鲫鱼、鲤鱼、鳊鱼、河虾、鲢鱼、鳙鱼等常规鱼虾为主。

**【淡水养殖】** 2016年,绍兴市淡水养殖面积1.88万公顷,其中池塘1.09万公顷,湖泊1266.67公顷,河沟3466.68公顷,水库3133.35公顷。另有稻田

养殖面积5733.36公顷。养殖生产主体1207家,其中越城区(实辖区)97家,新昌县98家,诸暨市234家,嵊州市131家,柯桥区156家,上虞区407家,袍江开发区77家,滨海新城7家。全市淡水养殖产量9.49万吨,同比增长2.58%。其中青鱼、草鱼、鲢鱼、鳙鱼、鲫鱼、鳊鱼等常规鱼养殖产量6.23万吨,占养殖总产量的65.65%;“名特优新”水产品产量3.26万吨,占养殖总产量的34.35%。虾类、龟鳖、黄颡鱼为渔业养殖三大主要品类,全年产量2.93万吨,占名优水产品产量的89.88%,占养殖水产品产量的30.87%。(市水利局提供)

## 林 业

**【概况】** 2016年,绍兴市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五年绿化平原水乡、十年建成森林浙江”的决策部署,以“建设生态绍兴、共享品质生活”为主题,推进“森林绍兴”建设,加强林业资源保护,深化林业改革,加快推进转变林业发展方式,提升发展质量效益,构建现代生态林业、富民林业、人文林业、平安林业。

完成造林更新1820公顷,其中平原绿化1400公顷;改造提升城市门户、国省道、高速公路、铁路等交

通干线和主要水系两侧、节点的绿化,建成森林廊道224.2千米。推广珍贵树种发展,新种植珍贵树152.64万株,建成珍贵树种示范林18片、示范点17个、示范单位18个。建成珍贵彩色健康森林1.12万公顷。开展森林城镇、村庄创建活动。嵊州

市、诸暨市启动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围绕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新建省级森林城镇3个、森林村庄18个,市级森林城镇9个、森林村庄52个。

深化现代林业园区建设,提升传统优势产业。促进森林休闲等新兴产业发展,创建森林特色镇(村)

和生态文化基地,建设森林步道等基础设施。加强林业科学研究、技术推广和人员培训。保护森林资源和野生动物,加强森林病虫害防治和火灾防控,打击涉林违法犯罪。年内,绍兴市生态文化协会成立,中国香榧博物馆建成开馆。

表4-7 2016年绍兴市林业生产情况

指标	全市	越城区	柯桥区	上虞区	诸暨市	嵊州市	新昌县
一、造林面积(公顷)	1490	11	164	200	684	251	180
# 竹林	—	—	—	—	—	—	—
1. 用材林	267	—	34	—	200	20	13
2. 经济林	601	—	130	133	200	47	91
3. 防护林	427	—	—	67	284	—	76
二、迹地更新(公顷)	3	—	—	—	—	—	3
三、封山育林(新封)(公顷)	327	—	127	—	200	—	—
四、种籽采集(吨)	23	—	—	—	15	—	8
五、育苗面积(公顷)	21784	390	13	1936	4860	12067	2518
六、中、幼林抚育面积(公顷)	9541	42	1333	1533	2667	1633	2333
七、低产林改造(公顷)	5464	—	—	—	5464	—	—
八、林产品产量(吨)	285977	6952	17180	79485	58852	92858	30650
# 竹笋干	23351	420	5200	4946	5185	7600	—
板栗	15041	5	—	3943	1880	650	8563
香榧	4021	—	200	1	2250	1500	70
九、木材采伐量(立方米)	31655	1170	2800	1483	13772	7220	5210
十、毛竹篙竹采伐量(万根)	2738	57	1700	200	530	247	5

(市统计局提供)

**【“绿色交通线”建设】**2016年,绍兴市将国土绿化与道路景观美化结合起来,建成一批“最美”交通线路。中兴大道(杭甬高速公路绍兴出口入城大道)、绍诸高速公路(绍兴段)、杭甬高速公路(绍兴段)、绍大线(柯桥段)、柯桥滨海大道、上虞章路线、诸暨迎宾大道、诸暨湮斯线等8条通道获评“浙江最美绿化通道”,其中,中兴大道(杭甬高速公路绍兴出口入城大道)、诸暨迎宾大道又被评为“浙江十大最美入城大道”,绍诸高速公路(绍兴段)又被评为“浙江十大最美绿化高速”,S308(原31省道)、绍大线(柯桥段)同时荣获“浙江十大最美绿化国省道”称号,湮斯线被评为“浙江十大最美绿化县道”。

**【全民义务植树】**2016年,绍兴市创新义务植树模式,建立“定地块、定任务、定责任”的全市党政机关义务植树责任制,市级50多个部门(单位)种植彩色树种7500余株。首次面向社会开辟市民义务植树点11处,接待市民3950人次,种植树苗6000余株。

**【发展现代林业经济】**2016年,绍兴市着力深化现代林业园区建设,以推进林园地高效节水灌溉、完善林区道路等基础配套设施为重点,提升改造6个现代林业园区,协调推进1080公顷林园地经济型喷灌工程的建设。推动毛竹、花木、干果等传统优势产业发展,毛竹、花木、香榧特色基地面积分别达7.13万公顷、3.13

万公顷、2万公顷。加快培育、发展新型产业,推广“一亩山万元钱”林技推广项目,新发展林下经济2733公顷。加强可食林产品质量监管,抽检森林食品250批次,诸暨市、上虞区创建成为省级农产品放心县。

**【发展森林休闲产业】**2016年,绍兴市新建省级森林人家特色村1个、市级森林特色小镇2个和森林人家特色村5个;诸暨赵家镇香榧小镇、柯桥漓渚花木小镇被列入第一批省级森林特色小镇创建名单,其中诸暨市赵家镇香榧特色小镇还被列入浙江省重大林业产业项目发展计划。新建市级森林公园2处。新建、改建、修复森林步道168.5千米,设计、制作并安装步道标识标牌,全长370.5

千米的会稽山森林健身游步道实现全线贯通。推进新昌“霞客古道”修复工程。

**【发展“互联网+”林业】** 2016年,绍兴市持续推进绍兴花卉网“互联网+”模式建设;新增2个林产品登录华东林交所,上市品种达5个,占华东林交所总品种数的38.46%;进一步推进森林公安网上执法办案系统建设,实现行政案件网上办理;开通“绍兴香榧”微信公众平台,及时发布与绍兴市会稽山古香榧群保护及全市香榧产业相关的重要新闻、重大活动。

**【引进培育优质种子资源】** 2016年,诸暨香榧种质资源库入选“第二批国家林木种质资源库”并被命名为“浙江诸暨香榧国家级种质资源库”,库区总面积50公顷,其中核心区面积15公顷,附属区面积35公顷,保存有榧树无性系或单株200余个。柯桥区齐贤镇农民潘常智选育的“黄金贞2号”,通过国家林业局2016年第一批植物新品种权认证;上虞区继续推进15公顷耐盐碱特色种质资源库建设,新昌县启动薄壳山核桃良种采穗圃建设及良种基地建设;绍兴市上虞海发农艺园林有限公司被确定为第二批绍兴市林业保障性苗圃。建成县(市)级保障性特色苗圃5个,引进霞光、涌金2个香樟新品种。加强质量抽查,保证商品林良种使用率、山地造林容器苗使用率分别达85%和70%以上。建立经济林苗木标签档案制度,做到“四定三清楚”,外地调运苗木合格率达到100%。

**【林业科技推广】** 2016年,绍兴市

加快林业科技成果转化,开展省彩叶树种技术推广工作,种植新品种彩叶树6500多株;强化技术培训,开展林业专家“一对一”基地建设指导,组织各类技术培训班6期,培训林农1000多人次。诸暨市林科所主持的“香榧生态复合栽培技术推广”通过验收。

**【创建生态文化基地】** 2016年,绍兴市新增一个全国生态文化村,为嵊州市通源乡白雁坑村;新增5家浙江省生态文化基地,即柯桥区漓渚镇棠棣村、上虞区丁宅乡丁宅村、诸暨市东白湖镇斯宅村、嵊州市谷来镇吕岙村和新昌天姥林场。至此,全市省级以上生态文化基地增至16家,其中国家级2家。

**【森林病虫害防治】** 2016年,绍兴市主要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1.89万公顷,发生率为4.2%;成灾面积663.67公顷(均为松材线虫病成灾),成灾率为1.47‰。全市防治面积1.73万公顷,防治率为91.79%;防治作业面积2.80万公顷,无公害防治作业面积2.79万公顷,无公害防治率为99.44%。投入各类专项资金2960.48万元用于松材线虫病防治,清理枯死松树面积1.92万公顷,枯死松树4565.95万千克,实施噻虫啉喷粉防治松褐天牛2046.68公顷次,树干注射松材线虫病免疫剂3.73万瓶,释放天牛天敌(花绒寄甲)5万头,挂放松褐天牛诱捕器810套,实施“松树林改阔叶林工程”80公顷,森林抚育200公顷。全市有各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点43个,其中国家级中心测报点5个,市、县级测报点38个,结合护林防火已组建1200多人的面上虫情监测队伍,“点”“面”

结合,基本建成覆盖全市的林业有害生物测报网络。2016年预测林业有害生物发生面积1.8873万公顷,实际发生1.8900万公顷,测报准确率99.85%。市本级发布《森林病虫害防治简报》7期,指导有关单位和林农及时开展病虫害防治。全市应该实施产地检疫种苗面积8586.71公顷,实际实施产地检疫8733.38公顷,产地检疫率为100%;调运检疫苗木3.71亿株、木材3.7万立方米,种子1000千克,复检苗木1.15万株、木材7021立方米,签发林业植物检疫证书3.28万份。开展“绿剑林业检疫执法年”活动,全市组织行动74次,出动执法人员282人次,检查涉木企业365家,查处案件5起,罚款23680元,没收、烧毁疫木29.70立方米,关闭非法加工经营松木企业2家。

**【林业资源调查与保护】** 2016年,绍兴市全面开展森林资源二类调查,投入资金2194万元,基本完成外业调查工作。全面启动古树名木调查保护工作,制定调查方案,成立领导小组,制定“一树一策”保护清单,实施一级保护工程289株。开展“森林医生服务年”活动,救治古树名木396株、古树群31个。加强陆生野生动物疫病防控监测工作,积极开展受伤迷途野生动物救助,共救护野生动物81起117只,其中国家级野生保护动物22只。在上虞区滨海湿地拍摄到黑叉尾海燕、加拿大黑雁等两种鸟类,均为我市新纪录。4月,举办以“依法保护鸟类,建设美丽浙江”为主题的爱鸟周活动。出版了《绍兴野鸟图鉴》,共选编鸟类317种。

**【湿地保护与管理】** 2016年,绍兴市强化落实湿地保护责任,将省下达



的5.33万公顷湿地保护红线任务明确分解到各地,完成“五水共治”年度工作。建成绍兴鉴湖湿地公园、上虞海上花田湿地公园两处省级湿地公园。其中,绍兴鉴湖湿地公园,是首个以浙东运河为保护主体的湿地公园,范围主要包括“三湖一河”(洋湖泊、百家湖、白塔洋以及浙东运河),规划总面积989.39公顷;上虞海上花田湿地公园规划总面积54.3公顷。申报省级重要湿地8处,即越城区的青甸湖湿地,柯桥区的钱塘江曹娥江河口湿地、汤浦水库及前置南溪北溪湿地,上虞区的汤浦水库湿地、杭州湾海上花田湿地,诸暨市的陈蔡水库湿地,嵊州市的西白山湿地自然保护区,新昌县的长诏水库湿地。其中青甸湖湿地、杭州湾海上花田湿地、西白山湿地自然保护区入选省第二批重要湿地名录。

**【涉林审批审核】** 2016年,绍兴市严格执行林地征占用定额管理和林木采伐限额管理制度,审核审批林地96宗,涉及林地面积108.35公顷,收取植被恢复费854.07万元;发放凭证采伐3.16万立方米。组织林地专项执法检查。对30个2014年、2015年度审核审批征占用林地项目进行核查,进一步加强林地征占用事后监管。

**【打击涉林违法犯罪】** 2016年,绍兴市森林公安大力打击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的违法犯罪行为,保障森林生态安全。开展专项违法打击行动,办理林业行政案件56起,处罚56人次,罚款64.03万元;侦办刑事案件61起,涉案92人,打掉涉野生动物犯罪团伙1个,收缴野生动物829只(头),收缴林木37.86立方

米。破获涉案面和案值均为浙江省最大的“7·17”特大非法收购运输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2个集体和6个人受到表彰奖励。其中,诸暨市专案组向公安部申报集体一等奖,嵊州市森林公安局被省森林公安局授予集体三等功;2人被国家林业局森林公安局授予个人二等功,4人被省森林公安局授予个人三等功;6人被市森林公安局嘉奖。

**【林业改革】** 2016年,绍兴市完成新一轮涉林行政审批改革。进一步简政放权,下放市级审批事项2项,制定《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管理办法》,全面实行行政权力“一站式”网上办理。深化经营体制改革,新昌县开展省林业股份合作制改革试点工作,柯桥区推进集体林木采伐管理制度改革,诸暨市完成林改股份制试点方案。新建市级示范家庭林场6个。深化林业金融改革,搭建林权交易平台,推动林权抵押贷款,发放林业抵押贷款3800万元。新增林地流转面积420公顷,实施《浙江省林地流转证发证管理办法》,发放流转证16本。开展政策性林木保险,全市17.49万公顷公益林保险实现应保尽保,保额达9.67亿元。市林业局积极推广商品林火灾险、毛竹综合险,在柯桥区开展花卉苗木政策性保险省级试点工作。

**【绍兴市生态文化协会成立】** 11月28日,绍兴市生态文化座谈会暨绍兴市生态文化协会成立大会召开。会议通过协会章程、财务管理办法等制度,选举产生首届理事会。协会有41家会员,分别来自市林业局,市政协人资环委,县(市、区)林业局,国家级和省级森林公园,国家级湿

地公园,全国和省级生态文化基地以及具有较强地方代表性的生态文化单位。

**【参加第9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 11月,绍兴市林业局组织全市77家林业企业参加第9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设展位108个,首次设置面积达225平方米的香榧特装馆。参展产品涉及茶产品,森林食品,花卉园艺,木结构木建材,木竹日用品,木竹工艺品,林业科技和林业装备,家具及配件八大类别100多个品种。市林业局连续九届获“最佳组织奖”,中国绍兴香榧特色馆获“最佳展台奖”。企业现场销售额128万元,订单交易额达450万元。有50多个产品获奖,其中冠军香榧、紫阁黄公香榧酥、藏天岗香榧、灿哥猕猴桃、御茶村平水日铸茶等5个产品获森博会优质产品金奖;野山谷香榧等12个产品获森博会优质产品优质奖;绍兴九十工艺有限公司的12格架等10件作品获第5届中国创意林产品大赛(成品组)银奖;柯桥区五百岗农场选送的香榧包装等25件作品获第5届中国创意林产品大赛(成品组)优秀奖。

**【香榧资源保护与宣传推广】** 2016年,绍兴市会稽山古香榧群保护管理局制定并开始实施《绍兴会稽山古香榧群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标识使用管理办法》。嵊州市长乐镇小昆村建立古香榧树信息管理系统,古香榧树管理进入了信息化时代。在古香榧群区域内推广规模化套种山稻,增加古香榧群的生物多样性,优化生态质量。继续开展香榧进机关、进学校、进社区、进公园、进家庭“五进”活

动,栽种、摆放香榧3076株(盆),在新落成的市行政中心建设香榧主题角。植树节期间,市四套班子领导与各部门负责人在市区公园种植一批香榧树;市林业局向部分机关、学校赠送一批香榧树苗。5月,市林业局在市区城市广场向市民赠送1000棵香榧苗与技术资料。首次将香榧文化节纳入绍兴黄酒节,柯桥区、诸暨市、嵊州市分别举办香榧文化活动。主办浙江省第二届“会稽山杯”香榧盆景大奖赛,省内20多个单位和个

人的86盆香榧盆景参加角逐,评出5个金奖、20个银奖。

**【中国香榧博物馆建成开馆】**2016年,诸暨市在浣东街道十里牌建成中国香榧博物馆。这是国内首家香榧主题专业博物馆,集展示、教育、研究、商贸、旅游等功能于一体。博物馆占地3.47万平方米,建筑面积1.26万平方米,总投资9523万元,由中国美术学院风景建筑设计研究院设计,分为香榧博物馆和香榧主题公园两

部分。博物馆内设6400平方米的展示空间,展示香榧独特的物种特性和悠久的会稽山农耕文化。展览以“守望香榧”为主题,分认识香榧、人文香榧和产业香榧三个部分。9月末,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夏宝龙到刚落成的中国香榧博物馆考察,要求诸暨深入研究香榧、开发利用香榧,做好贯穿一、二、三产的全产业链文章,努力把小小香榧带来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发挥到极致。

(市林业局提供)